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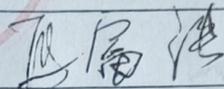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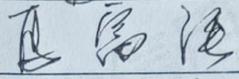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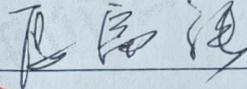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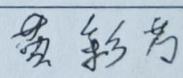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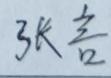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新疆沕洁洗涤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新疆沕洁洗涤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二〇二四年十月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1kfq6h		
建设项目名称	新疆沈洁洗涤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41—091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包括建设单位自建自用的供热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新疆沈洁洗涤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3122MADH11YF38		
法定代表人（签章）	马富强 		
主要负责人（签字）	马富强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马富强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可人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395129377C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黄彩芳	2014035410350000003511410130	BH002917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黄彩芳	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02917	
张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附表、附图、附件	BH014307	

委托书

河南可人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我单位决定开展“新疆泷洁洗涤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的编制工作，现委托贵单位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编制工作。望接受委托后，尽快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开展工作。





拟建厂区东侧



拟建厂区南侧



拟建厂区西侧



拟建厂区北侧



拟建厂房内部



工程师现场踏勘照片

经 度：76.077800
纬 度：39.379263
地 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315国道137号阳光锦苑小区

项目现状照片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7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5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20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43
六、结论	45
附表	46

附图

-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二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 附图三 项目平面布置示意图
- 附图四 喀什地区环境管控单元分类图
- 附图五 现状监测布点图
- 附图六 项目现状照片

附件

- 附件一 环评委托书
- 附件二 投资项目备案证
- 附件三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 附件四 厂房租赁合同
- 附件五 法人身份证
- 附件六 现状监测报告
- 附件七 专家函审意见及复核签字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新疆泷洁洗涤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404-653122-99-01-490542		
建设单位联系人	马富强	联系方式	15569598885
建设地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疏勒镇阳光社区恰江路2院（阳光锦苑小区）内扶贫车间3号厂房		
地理坐标	（ <u>76度4分40.822</u> 秒， <u>39度22分44.648</u>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O8030 洗染服务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91.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包括建设单位自建自用的供热工程）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疏勒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404-653122-99-01-490542
总投资（万元）	100	环保投资（万元）	21.4
环保投资占比（%）	21.4	施工工期	2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面积（m ² ）	864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在其规定的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之列。项目工艺及所用设备无目录中规定的限制类、淘汰类工艺装备，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项目已取得疏勒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备案证明（见附件二），项目代码：2404-653122-99-01-490542。

2.与《喀什地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2023年版）修改单》（2024年7月26日 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发布）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关于以完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评〔2016〕150号）：“为适应以完善环境质量为核心的环境管理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约束”。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如下：

①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喀什地区疏勒县疏勒镇，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区用地为工业用地。根据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指南判定，本项目所在区域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水源地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目标，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②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在运营期产生的废气、污水、噪声、固废等污染物，在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基本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不改变区域环境功能区质量要求，能维持环境功能区质量现状，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③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运营期间会产生一定的电源、水源、天然气等资源的消耗，并占用土地资源建设本项目。项目消耗资源对于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④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不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8 个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市）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2017 年 6 月）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17 个新增纳入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市）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2017 年 12 月）中限制类和禁止类区域。项目选址环境良好，营运期采取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实现水、气、声、渣达标排放，可为环境所接受。

根据《喀什地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2023 年版）修改单》，喀什地区共划定 116 个环境管控单元，分为优先保护、重点管控和一般管控三类，实施分类管控。本项目所在地位于疏勒县疏勒镇阳光社区恰江路 2 院（阳光锦苑小区）内扶贫车间 3 号厂房，属于一般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ZH65312230001），根据分区管控要求，项目与《喀什地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要求相符性分析详见表 1-1。

表 1-1 项目与《喀什地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2023 年版）》要求相符性分析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单元类别	管控要求	相符性
ZH65312230001	疏勒县一般管控单元	一般管控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喀什地区总体管控要求中“A1.1-5、A1.1-6、A1.1-8、A1.3-1、A1.3-3、A1.3-6、A1.3-7、A1.4-1、A1.4-2、A1.4-3、A1.4-4、A1.4-6”的相关要求。 2.执行喀什地区一般环境管控单元分类管控要求中“A7.1”的相关要求。 3.项目准入必须符合《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盖孜河河道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克孜河河道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库山河河道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相关要求，禁止在河道岸线保护范围建设可能影响防洪工程安全和重要水利工程安全与正常运行的项	1.本项目为布草洗涤及天然气锅炉建设项目，不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和绿洲带，不涉及开采可耕地，符合A1.1-5、A1.1-6、A1.1-8中要求；本项目建设符合喀什地区总体管控要求中 A1.3-1、A1.3-3 的要求，不涉及A1.3-6、A1.3-7 的要求，符合 A1.4-1、A1.4-2、A1.4-3、A1.4-4，不涉及 A1.4-6 的相关要求。 2.本项目不涉及喀什地区一

			目。允许开展防洪工程建设，以及生态治理工程建设。因防洪安全、河势稳定、供水安全及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必须建设的堤防护岸、河道治理、取水、公共管理、生态环境治理、国家重要基础设施等工程，须经科学论证，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不得在保护范围内倾倒垃圾和排放污染物，不得造成水体污染。	般环境管控单元分类 管控要求中“ A7.1”的相关要求内容。 3.本项目不在河道建设。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执行喀什地区总体管控要求中“ A2.3-3、A2.3-4、A2.3-5、A2.3-6、A2.3-7、A2.3-8”的相关要求。 2.执行喀什地区一般环境管控单元分类管控要求中“ A7.2”的相关要求。 3.严格控制林地、草地、园地农药使用量，禁止使用高毒、高残留农药。加强防护林、生态林建设，提高绿化覆盖率。 4.加强秸秆禁烧管控，推进秸秆综合利用，鼓励秸秆资源化、饲料化、肥料化利用。 5.严禁工业和城市污水直接灌溉农田，避免排污影响农田的土壤环境，导致耕地质量下降。	1.本项目符合喀什地区总体管控要求中 A2.3-3 的要求，不涉及 A2.3-4、A2.3-5、A2.3-6、A2.3-7、A2.3-8 等的相关要求。 2.本项目符合喀什地区一般环境管控单元分类管控要求中“ A7.2”的相关要求。 3.本项目不涉及使用农药。 4.本项目不涉及焚烧秸秆。 5.本项目废水未灌溉农田，符合要求。
		环境风险防控	1.执行喀什地区总体管控要求中“ A3.1”的相关要求。 2.执行喀什地区一般环境管控单元分类管控要求中“ A7.3”的相关要求。 3.加强水质监测与管理。	1.本项目符合喀什地区总体管控要求中“ A3.1”的相关要求。 2.本项目不涉及喀什地区一般环境管控单元分类管控要求中“ A7.3”的相关要求。 3.本项目按要求加强水质监测。
		资源开发利用效率	1.执行喀什地区总体管控要求中“ A4.1、A4.2”的相关要求。 2.执行喀什地区一般环境管控单元分类管控要求中“ A7.4”的相关要求。	1.本项目符合喀什地区总体管控要求中“ A4.1、A4.2”的相关要求。 2.本项目符合喀什地区一般环境管控单元分类管控要求中“ A7.4”的相关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与《喀什地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2023

年版)》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一般管控单元管控要求相符。

3.与《喀什地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喀署办发〔2022〕23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喀什地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喀署办发〔2022〕23号)“第三章 坚持创新引领,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实施最严格的生态保护制度。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执行能源、矿产资源开发自治区政府“一支笔”审批制度、环境保护“一票否决”制度,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守住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管控。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科学确定水资源承载能力,严格实行区域用水总量和强度控制,强化节水约束性指标管理。强化地下水超采治理。

健全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划定并严格落实“三区三线”,明晰农业、生态、城镇三类空间及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持续优化城市化地区、农产品产区、生态功能区布局。合理确定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严格控制建设项目土地使用标准,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强化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对国土空间分级分类实施管控,推动形成优势互补、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严格落实国家绿色产业指导目录标准,依法依规把好土地审批供应关,加强建设用地准入监管。全面推进绿色矿山建设,规范绿色矿山第三方评估,推广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先进技术。”

本项目主要为布草等的洗涤工作,同时配套建设1台2t/h燃气锅炉,不属于“两高”项目,满足“三线一单”管控要求,符合《喀什地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喀署办发〔2022〕23号)相关要求。

4.选址与用地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位于喀什地区疏勒县疏勒镇阳光社区恰江路2院(阳光锦苑小区)内扶贫车间3号厂房,项目周围50m范围内为小区居民,东侧170m处为东三环路,南侧310m为西喀路,交通十分便利。根据疏勒县自然资源局颁发的《建

设项目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653122201902001，详见附件三），本项目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项目建设所在地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地和其他需要特殊保护的地区，符合喀什地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通过对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采取相应的防治和处理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产生的固体废物能得到综合利用或合理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因此，本项目选址合理。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1.项目由来</p> <p>随着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地区酒店、宾馆业对配套床上用品的洗涤需求不断增加，洗涤服务市场前景广阔，经济效益高。目前，疏勒县境内提供专业洗涤服务的单位较少，因此新疆泷洁洗涤有限公司投资100万元在疏勒县疏勒镇阳光社区恰江路2院（阳光锦苑小区）内扶贫车间3号厂房建设“新疆泷洁洗涤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对满足地方需求及促进经济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p> <p>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在其规定的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之列。项目工艺及所用设备无目录中规定的限制类、淘汰类工艺装备，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项目已取得疏勒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404-653122-99-01-490542。</p> <p>对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本项目行业类别为 O 8030 洗染服务，其中锅炉属于 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本项目洗染服务为环评豁免类，锅炉类别为“四十一、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91. 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包括建设单位自建自用的供热工程）”中“天然气锅炉总容量 1 吨/小时（0.7 兆瓦）以上的”，本项目配套建设 1 台 2t/h 天然气锅炉，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受建设单位委托（见附件一），我单位承担了本项目的环评工作。</p> <p>2.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p> <p>2.1 主要建设内容</p> <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主要包含生产车间、锅炉房、污水处理设施及其配套设施等，建设 1 条酒店宾馆布草洗涤生产线。拟建厂区周边 50m 范围内主要为西南侧 22m 处的阳光锦苑小区、北侧拟建“喀什百鑫洗涤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和空地。</p> <p>项目工程内容主要包括主体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项目基本情况及</p>
------	--

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项目基本情况及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内容		备注
项目名称	新疆沱洁洗涤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喀什地区疏勒县疏勒镇阳光社区恰江路 2 院（阳光锦苑小区）内扶贫车间 3 号厂房		
建设性质	新建		
项目总投资	总投资 100 万元		
产品规模	在厂区内配备洗衣设备、熨烫设备、折叠设备及烘干设备等，同时配套建设 1 台 2t/h 燃气锅炉，供给蒸汽用于布草洗涤的加热和熨烫，年洗涤酒店宾馆布草（床单、被套、枕套、面巾、浴巾等）450000 套（1500 套/天）		
建筑面积	项目占地 927.83m ² ，总建筑面积 864m ² ，其中生产区域面积 824m ² ，办公区域面积 40m ² 。		
劳动定员	10 人		
工作制度	年工作 300 天，采用单班每班 8h 工作制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建设布草洗涤生产线，设置烘干区、洗涤区、作业区、折叠区等，占地面积 764m ² ，	/
辅助工程	锅炉房	位于厂房西北角，占地面积约 60m ² ，设有 1 台 2t/h 天然气锅炉及软水制备设施	/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当地阳光社区市政供水管网供水	/
	供电	由当地市政电网供应	/
	排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阳光锦苑小区化粪池处理，洗涤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废水一并进入污水管网，排入疏勒县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	/
环保工程	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阳光锦苑小区化粪池处理，洗涤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废水一并进入污水管网，排入疏勒县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 软水制备用排水及锅炉排污水属于清净下水，用于厂区及周边洒水降尘。	/
	废气	锅炉安装“低氮燃烧器+烟气循环”装置，废气经 24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洗涤废水处理区产生的恶臭气体，定期喷洒除臭剂，及时清理污泥污物。	/
	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影响。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暂存在垃圾桶内，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在厂区暂存后定期外售，厂房内设置一处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区，位于西北侧，占地约 12m ² ；废离子交换树脂不在厂区内存放，由厂家进行更换时带走；污水处理污泥定期清理，外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理。	无危险废物产生

2.2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锅炉主要设备见下表。

表 2-2 本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型号	备注
生产设施				
1	天然气锅炉	1 台	2t/h	运行时间为 7 小时/天, 300 天/年
2	工业全自动洗脱机	7 台	XGQ-100F、XGQ-50F	1 条生产线
3	六辊烫平机	1 台	YZ-3300VI	
4	送布机	1 台	SL-3300-1	
5	自动折叠机	1 台	ZD-3300V	
6	节能烘干机	3 台	HG-100J	
环保设施				
7	污水处理设施	1 套	长 13.0m, 宽 4.0m, 高 3.0m, 处理规模 40m ³ /d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2.3 产品方案

本项目年洗涤酒店宾馆布草（床单、被套、枕套、面巾、浴巾等）450000 套（1500 套/天）。

表 2-3 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名称	洗涤能力（年）	单位	备注
酒店宾馆布草	450000	套	当地各酒店宾馆床单、被套、枕套、面巾、浴巾等

2.4 原辅材料用量及资源能源消耗

本项目主要能源消耗详见表 2-4。

表 2-4 本项目主要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能源名称	年消耗量	备注
1	天然气	31.5 万 m ³ /a	管道气, 用作锅炉燃料
2	洗衣粉	4.5t	/
3	乳化剂	2.3t	/

4	漂白粉	2.3t	/
5	柔顺剂	2.3t	/
6	中和剂	2.3t	/
7	废水处理剂 PAC	0.45t	/
8	水	12249m ³ /a	市政供水
9	电	7 万 kW · h	市政供电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洗衣粉：洗衣粉是一种碱性的合成洗涤剂，是用于洗衣服的化学制剂，的主要成分是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烷基苯磺酸钠，少量非离子表面活性剂，再加一些助剂（如磷酸盐、硅酸盐、元明粉、荧光剂、酶等），经混合、喷粉等工艺制成。项目所用洗衣粉为无磷洗衣粉。

乳化剂：主要是表面活性剂与矿物油脂的混合物，无毒性，其分子中同时具有亲水基和亲油基，它聚集在油/水界面上，可以降低界面张力和减少形成乳化液所需的能量，增强洗衣液的去污能力。

漂白粉：主要成分是氯酸钾，有效氯约为 12%。溶于水后首先分解出次氯酸（HClO），次氯酸进一步水解，释放出氧化能力很强、能破坏色素基团从而使色渍消失的初生态氧[O]，氯漂粉具有强烈去渍、去污、漂白、消毒、杀菌功能，不损伤被服，用量少而效果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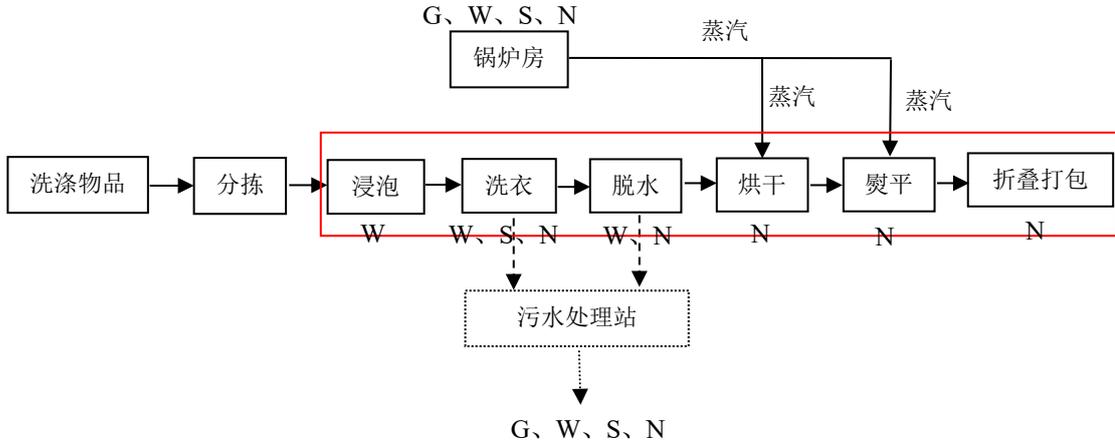
柔顺剂：通常指衣物柔顺剂，也叫衣物护理剂，是一种洗涤护理用品。适用于织物洗涤护理过程中配合洗涤剂使用起到使织物柔软、蓬松、消除静电作用的洗涤护理用品。

中和剂：主要成分由渗透剂、释酸成分、去除铁、钙、镁离子物质、缓蚀剂等复配而成；是洗衣业内最常用的去除二次污染中钙镁离子和残留氯处理剂。

PAC：聚合氯化铝也称碱式氯化铝，介于 AlCl₃ 和 Al(OH)₃ 之间的一种水溶性无机高分子聚合物，液体产品为无色、淡黄色、淡灰色或棕褐色透明或半透明液体，无沉淀。固体产品是白色、淡灰色、淡黄色或棕褐色晶粒或粉末。产品中氧

	<p>化铝含量：液体产品>8%，固体产品为 20%-40%，碱化度 70%-75%。该产品是一种无机高分子混凝剂，主要通过压缩双电层、吸附电中和、吸附架桥、沉淀物网捕等机理作用，使水中细微悬浮粒子和胶体离子脱稳，聚集、絮凝、混凝、沉淀，达到净化处理效果。</p> <p>2.4 公用工程</p> <p>（1）给水</p> <p>本项目用水采用阳光锦苑小区自来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本项目运营期用水主要是生产用水（洗涤用水、锅炉用水）和生活用水。</p> <p>（2）排水</p> <p>本项目所在阳光锦苑小区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阳光锦苑小区雨水管道进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排入阳光锦苑小区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洗涤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疏勒县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p> <p>2.5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p> <p>本项目建成后劳动定员 10 人，采用单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时间 300 天。锅炉房年工作 300 天，每天运行 7 小时。</p> <p>2.6 总平面布置</p> <p>本项目厂区分为办公区、工作区（分拣、洗涤、烘干、烫平、干净布草存放区、锅炉房、水处理设备区等）等。办公区位于厂区东南侧，水处理设备区位于厂区南侧，锅炉房位于厂区西北角，其余为工作区，内设分拣区、洗涤区、烘干区、熨烫区、干净布草存放区等。</p> <p>项目总平面布置功能分区明确，在满足生产工艺、运输、消防等要求的前提下，设置有明显的生产功能分区，平面布置基本合理。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三。</p>
工 艺	一、工艺流程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1。



注：图中G、W、S、N分别代表废气、废水、固废、噪声

图 2-1 本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说明：

①分拣

将收回的等待清洗的宾馆、酒店布草按类分拣，方便洗涤。

②浸泡

进厂的布草，若有较脏的情况，需要先使用洗衣粉、漂白粉等进行浸泡。

③洗脱

洗脱工序包括预洗、主洗、漂洗、中和、脱水。预洗：预洗涤通常包括两个步骤，对一些污渍程度较高的布草，需预先在容器或池子中进行浸渍处理，适量加乳化剂；对一般脏污程度的布草，直接将布草卸入洗涤机，加水，高水位，浸泡 5- 10min，排出部分预洗废水至低水位。主洗：加冷水，低水位，电脑控制蒸汽加热，洗涤时间 15-20min。该工序不再加水，在预洗的基础上向洗脱机内加入适量洗衣粉、乳化剂，让洗涤物件与洗衣粉充分接触，不断搅和，附在各种物件上的污垢、脏物即被洗衣粉和水包裹形成亲水性物质，渐渐从布草上溶解到水中，各种脏物得以去除，洗完后排出洗涤废水。漂洗：加冷水，高水位。共漂洗两次，流程可简化为：过水——漂洗 1——排水——过水——漂洗 2——排水。对部分

需要进行漂白处理的布草，在首次过水漂洗中添加漂白粉。过程控制约 15min。

中和：加冷水，高水位；去除残留多余碱，过程控制约 10~15min，然后排水。脱

水：中和柔顺排水完毕后，即启动脱水程序。机筒在电机带动下高速旋转甩干布草中大部分水分，甩脱水排出洗涤机。此过程会产生洗涤废水（W1）、废包装袋（S3）、设备噪声（N）。

④烘干

将清洗干净并脱水后的布草送至烘干区，通过蒸汽间接加热烘干，温度控制在 80℃左右，时间约为 30~60min。烘干过程会产生水蒸气、设备噪声（N）。

⑤熨平

烘干后的布草自烘干机取出，毛巾等小件浴室布草基本烘干，进入毛巾折叠机进行折叠；床单等大件布草尚留一定水分，进入熨平机熨平平台上，熨平机辊筒由蒸汽间接加热，达到 150℃左右后，潮湿布草经过两个辊之间被轧过，可除去大量的水分，且达到熨平的效果。熨平过程会产生水蒸气、设备噪声（N）。

⑥折叠打包

将已烘干的毛巾类布草和已熨平的其他类布草送至折叠区由折叠机自动折叠整理。此过程会产生设备噪声（N）。将折叠好的布草送至包装区由人工进行包装，采用塑料包装袋，然后捆扎打包外送。

本项目锅炉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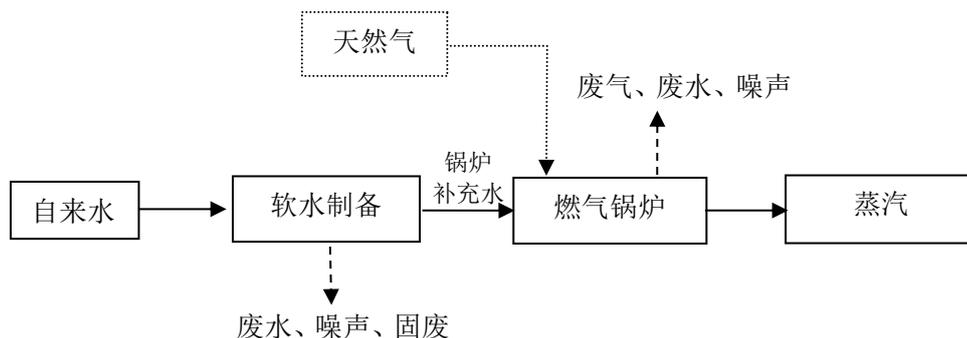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锅炉运营期生产工艺流程图

二、产污环节分析

- (1) 废气：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锅炉燃烧废气、污水处理站废气。
- (2) 废水：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洗涤废水、锅炉软水制备废水和锅炉排污水；
- (3) 噪声：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锅炉房、水泵及洗涤熨烫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
- (4) 固废：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废包装袋、锅炉软水制备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以及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在现有空置厂房内进行建设，不存在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3.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p>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原则，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 <p>本次评价引用 2023 年距离项目最近的国控监测站（喀什市监测站）发布的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对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进行分析说明，具体数值见下表。</p>						
	表 3-1 2023 年喀什地区环境空气基本污染物常规监测数据统计结果						
	序号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1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6μg/m ³	60μg/m ³	10	达标
	2	NO ₂		31μg/m ³	40μg/m ³	78	达标
	3	PM ₁₀		132μg/m ³	70μg/m ³	189	不达标
	4	PM _{2.5}		47μg/m ³	35μg/m ³	134	不达标
	5	CO	第 95 百分位数 24h 平均浓度	3200μg/m ³	4000μg/m ³	80	达标
	6	O ₃	第 90 百分位数 8h 平均浓度	141μg/m ³	160μg/m ³	88	达标
<p>由上表可知，SO₂、年平均浓度、NO₂ 年平均浓度、CO 24 小时平均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O₃ 的 8h 平均浓度第 90 百分位数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PM_{2.5}、PM₁₀ 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因此，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超标原因分析与新疆气候干燥，多风沙天气有关。</p> <p>根据《关于在南疆四地州深度贫困地区实施<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差别化政策有关事宜的复函》（环办环评函〔2019〕590 号）要求，对南疆四地州实行环境影响评价差别化政策，可不进行颗粒物区域削减。所在区域通过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采取综合措施，可降低工业粉尘排放，但自然</p>							

原因引起的扬尘污染受气候干燥、降水少的现实情况限制，短期不会有明显改善。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运营期洗涤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通过阳光锦苑小区废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依托阳光锦苑小区化粪池处理，后经阳光锦苑小区废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再进入疏勒县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置；锅炉系统排水用于厂区及附近洒水降尘。项目废水排放与区域地表水体无直接水力联系，因此无需开展地表水环境质量调查。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项目所处位置，位于居住、工业混杂区，所在区域属于2类区，应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根据调查，厂界外周边50m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为附近阳光锦苑小区居民。

本次评价声环境现状委托新疆腾龙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2024年7月30日~7月31日对项目区声环境质量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2 项目厂区及周边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厂区车间东侧	47.3	40.2	60	50	是
2	厂区车间南侧	47.9	39.1	60	50	是
3	厂区车间西侧	48.5	38.9	60	50	是
4	厂区车间北侧	48.0	38.6	60	50	是
6	阳光锦苑小区（8号楼）	49	41	60	50	是

从监测结果可知（监测报告详见附件四），项目周边敏感点声环境质量能够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要求，声环境质量较好。

4.地下水及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运行期正常情况下无地下水及土壤污染途径，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次不进行地下水及土壤环境质量现

	<p>状调查。</p> <p>5.生态环境质量现状</p> <p>本项目评价范围内没有野生植被及大型野生动物，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世界文化自然遗产地等生态敏感区域。项目所在地周围为厂房、小区和空地，地势相对平坦，评价区域以人类活动为中心，主要是人工生态系统。</p>																																
<p>环境保护目标</p>	<p>根据现场调查及项目区域周边卫星示意图可知，厂界外 50m 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为阳光锦苑小区居民；厂区外 500m 范围内没有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3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环境要素</th> <th style="width: 15%;">保护对象</th> <th style="width: 15%;">方位/距离</th> <th style="width: 10%;">功能</th> <th style="width: 10%;">人数</th> <th style="width: 40%;">保护级别</th> </tr> </thead> <tbody> <tr> <td>声环境</td> <td>阳光锦苑小区</td> <td>西南/22m</td> <td>居住小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约 110 人</td> <td rowspan="2">《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td> </tr> <tr> <td rowspan="3">大气环境</td> <td>阳光锦苑小区</td> <td>西南/22m</td> <td>居住小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约 4200 人</td> </tr> <tr> <td>疏勒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td> <td>西/360m</td> <td>学校</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约 230 人</td> <td rowspan="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td> </tr> <tr> <td>翰林长安府</td> <td>西/370m</td> <td>居住小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约 2240 人</td> </tr> <tr> <td>生态环境</td> <td colspan="5"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永久占地区域</td> </tr> </tbody> </table>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	方位/距离	功能	人数	保护级别	声环境	阳光锦苑小区	西南/22m	居住小区	约 110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	大气环境	阳光锦苑小区	西南/22m	居住小区	约 4200 人	疏勒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西/360m	学校	约 23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翰林长安府	西/370m	居住小区	约 2240 人	生态环境	工程永久占地区域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	方位/距离	功能	人数	保护级别																												
声环境	阳光锦苑小区	西南/22m	居住小区	约 110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																												
大气环境	阳光锦苑小区	西南/22m	居住小区	约 4200 人																													
	疏勒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西/360m	学校	约 23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翰林长安府	西/370m	居住小区	约 2240 人																													
生态环境	工程永久占地区域																																
<p>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p>	<p>1. 废气排放标准</p> <p>项目锅炉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烟气黑度 1 级、颗粒物 20mg/m³、SO₂ 50mg/m³、氮氧化物 200mg/m³。</p> <p>项目厂界恶臭废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的二级新扩改建标准，相关标准限值为：氨 1.5mg/m³、SO₂ 0.06mg/m³、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p>																																

2. 废水排放标准

生活废水及洗涤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1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和疏勒县城东污水处理厂进水指标要求。

表 3-4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1978-1996）

环境要素	标准名称及类别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pH、COD、BOD ₅ 、SS 等	pH 6~9、COD≤500mg/L、BOD ₅ ≤300mg/L、SS≤400mg/L

3. 噪声排放标准

营运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3-3。

表 3-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类别	昼间（dB(A)）	夜间（dB(A)）
2 类	60	50

4. 固体废物排放标准

一般固废暂存区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其中防渗要求参照根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污染控制要求执行。

总量控制指标

据《国家“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提出的环境保护目标，根据《“十四五”污染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编制技术指南》“（三）总体思路”中“1、减排因子与范围”中“主要大气污染物： NO_x 和VOCs，主要水污染物：COD和氨氮”。根据项目工程分析结果，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量为 NO_x ：0.220t/a。项目废水最终进入疏勒县城东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纳入疏勒县城东污水处理厂。

因此本项目废气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 NO_x 0.220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p>本项目在现有闲置厂房中建设，不新建生产车间。施工期主要是在厂房内进行设备安装、调试，此过程产生的污染物较少，施工时间较短，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p> <p>故本次评价对施工影响进行简单分析：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大气污染源主要为设备的安装和调试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项目在已建成的厂房内进行施工，定期洒水降尘；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阳光锦苑小区化粪池，最终进入疏勒县城东污水处理厂；施工期产生的噪声经厂房隔声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施工过程仅进行设备安装、调试，不产生固体废物。经上述环保措施处理后，施工期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p>
运 营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护 措 施	<p>一、大气环境影响分析及环保措施</p> <p>本项目运行期废气主要为锅炉燃烧废气和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p> <p>1.1 锅炉废气</p> <p>(1) 源强核算及达标分析</p> <p>本项目设置 1 台 2t/h 的天然气锅炉为布草洗涤提供蒸汽，运行时间为 7h/d（锅炉早于洗涤工作 1 小时关停），300d/a。则锅炉耗气量为 150m³/h（315000m³/a），年运行时间 2100h。</p> <p>本项目天然气锅炉安装有低氮燃烧器+烟气循环装置，废气经 24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4430 工业锅炉（热力供应）行业系数手册”“4430 工业锅炉（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产污系数表—燃气工业锅炉”，具体产污系数详见表 4-1。</p>

表 4-1 天然气锅炉产排污系数表

原料名称	污染物指标	单位	产物系数	末端治理技术名称	去除效率 (%)
天然气	工业废气量	标立方米/万立方米-原料	107753	—	/
	二氧化硫	千克/万立方米-原料	0.02S	—	/
	氮氧化物	千克/万立方米-原料 (低氮燃烧-国内领先)	6.97	—	/

注：二氧化硫的产排污系数是以含硫量（S）的形式表示的，其中含硫量（S）是指燃气收到基硫分含量，以质量百分数的形式表示。例如燃料中含硫量（S）为 200 毫克/立方米，则 S=200。

本次评价天然气中硫的含量根据天然气（GB17820-2018）中一类天然气中总硫 $\leq 20\text{mg/m}^3$ 的指标计算），经计算，本项目锅炉产生废气量 339.422 万 Nm^3 ， SO_2 产生量 0.013t/a，产生浓度 3.83mg/m^3 ； NO_x 产生量 0.220t/a，产生浓度 64.82mg/m^3 ；参照《环境统计手册》中工业锅炉燃气污染物排放数据，每燃烧 100 万 m^3 的天然气，烟尘产生量 126kg，则本项目锅炉烟尘（颗粒物）产生量为 0.040t/a，产生浓度 11.78mg/m^3 。锅炉烟尘（颗粒物）排放量 0.040t/a，排放浓度为 11.78mg/m^3 ， SO_2 排放量 0.013t/a，排放浓度 3.83mg/m^3 ， NO_x 排放量 0.220t/a，排放浓度为 64.82mg/m^3 ，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2 燃气锅炉排放限值（颗粒物 $\leq 20\text{mg/m}^3$ 、二氧化硫 $\leq 50\text{mg/m}^3$ 、氮氧化物 $\leq 200\text{mg/m}^3$ 、烟气黑度 ≤ 1 级）要求。

锅炉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2 本项目锅炉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表

污染物	烟气量 (万 m^3/a)	产生浓度 (mg/m^3)	产生量 (t/a)	污染防治措施	排放浓度 (mg/m^3)	排放量 (t/a)
颗粒物	339.422	11.78	0.040	低氮燃烧器 装置+1 根 24m 高排气 筒排放	11.78	0.040
SO_2		3.83	0.013		3.83	0.013
NO_x		64.82	0.220		64.82	0.220

综上所述，正常情况下项目锅炉废气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对区域环境影

响不大。

(2) 非正常情况下大气污染源分析

废气非正常情况主要为环保设施发生故障，导致废气污染物去除效率下降甚至为零的情况，根据本项目锅炉废气产生及处理措施，非正常情况假设如下：项目 DA001 排气筒产生的废气采用“低氮燃烧+烟气循环”装置减少氮氧化物产生量，本次非正常情况主要考虑低氮燃烧器及烟气循环器发生故障导致氮氧化物去除效率下降的情况为非正常情况。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4430 工业锅炉（热力供应）行业系数手册”“4430 工业锅炉（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产污系数表—燃气工业锅炉”中最不利产污系数：氮氧化物 15.87 千克/万立方米-原料（低氮燃烧-国内一般），计算，非正常工况下废气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3 非正常状况下锅炉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表

污染物	烟气量 (万 m ³ /a)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污染防治措 施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NO _x	339.422	147.01	0.500	/	147.01	0.500

综上所述，环保设施发生故障后，锅炉排气筒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仍能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氮氧化物 $\leq 200\text{mg/m}^3$ 要求。发现设施发生故障后，建设单位需要立即更换维修设施，控制和减少非正常排放情况的发生，采取有效措施后，环保设施发生故障时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2) 废气治理措施措施可行性

本项目天然气锅炉安装有“低氮燃烧器+烟气循环”装置，废气经 24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分析低氮燃烧技术：指在锅炉内采用各种燃烧技术手段来控制燃烧过程中 NO_x 的生成，低氮燃烧控制燃烧温度以减少“热力”型 NO_x 的生成，或减少燃料氮与燃烧空气中氧的混合，通过形成富燃区域将燃料 NO_x 还原成 N₂，以减少

“燃料”型 NO_x 产生。目前多采用以分级燃烧为主要控制手段，其中以空气分级和燃料分级技术应用较为广泛。

烟气循环技术：它是在锅炉的排烟口处抽取一部分低温烟气直接送入炉内燃烧区，与助燃风混合后送入炉内，含氧量较低，从而降低燃烧区的温度和氧浓度，从而抑制氮氧化物的生成，此法对温度型 NO_x 比较有效。烟气再循环法降低 NO_x 排放的效果与燃料品种和烟气再循环有关。经验表明，烟气再循环率为 10%-15% 时，燃气炉的 NO_x 排放浓度可降低 40%-85% 以上。NO_x 的降低率随着烟气再循环率的增加而增加。而且与燃料种类和燃烧温度有关。燃烧温度越高，烟气再循环率对 NO_x 降低率的影响越大。目前低氮燃烧技术和烟气循环技术广泛地应用于新建燃气锅炉。

本项目锅炉采用“低氮燃烧器+烟气循环”装置减少氮氧化物产生，属于《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71-2018）中的可行技术，处理措施可行。

（3）项目废气排放口情况及监测要求

根据《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要求：燃气锅炉排气筒不低于 8 米，锅炉排气筒的具体高度按批复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确定。新建锅炉房的排气筒周围半径 200m 距离内有建筑物时，其排气筒应高出最高建筑物 3m 以上。本项目周边建筑物最高 21m，因此本项目排气筒高度设置为 24m，满足要求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71-2018），本项目废气排放情况及自行监测计划见表 4-4。

表 4-3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情况及监测计划

污染物类别	有组织
产污环节	天然气锅炉（1 台，2t/h）
污染因子	烟气黑度、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治理措施	低氮燃烧器+烟气循环装置

治理措施可行性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71-2018）可行技术
排放口信息	内径：0.4m；温度：80°C； 编号：DA001；类型：一般排放口 地理坐标：E：76°4'39.819"，N：39°22'44.951"
排放方式	正常
执行标准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1 燃气锅炉排放标准（烟气黑度、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1级、20mg/m ³ 、50mg/m ³ 、200mg/m ³ ）
监测点位	排气筒出口
监测因子	烟气黑度、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监测频次	1次/年（烟气黑度、颗粒物、二氧化硫）、1次/月（氮氧化物）

1.2 污水处理站废气

（1）源强核算及达标分析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呈无组织排放，气体中主要影响成分为NH₃和H₂S。由于恶臭物质的溢出和扩散机理比较复杂，废气源强难以计算，本次评价臭气污染源强采用美国EPA对城市污水处理厂恶臭污染物产生情况的研究，每处理1gBOD₅可产生0.0031g的NH₃、0.00012g的H₂S，根据下文计算，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对洗涤废水进行处理，BOD₅处理量为3.11t/a。经计算项目经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水产生的NH₃为0.010t/a，即0.004kg/h，H₂S产生量为0.0004t/a，即0.0002kg/h，恶臭污染物产生量较小。项目污水处理站为一体化密闭污水处理站，产生的少量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可以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的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要求：氨1.5mg/m³、SO₂0.06mg/m³、臭气浓度20（无量纲）。

污水处理站恶臭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情况详见表4-4所示。

表4-4 污水处理站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表

污染物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排放形式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治理措施
NH ₃	0.010	0.004	无组织	0.010	0.004	投放除臭剂
H ₂ S	0.0004	0.0002		0.0004	0.0002	

(2) 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气体主要来源于污水处理过程，项目采取投放除臭剂、定期清理污物的措施对项目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进行处理，项目采取的处理措施易于实施，且除臭剂能有效抑制致恶臭物质的生理、生化活动，使臭气消除效果见效快，效果持久，且对人体无任何毒害作用。项目在采取投放除臭剂、定期清理污物的前提下，项目产生的恶臭气体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该措施可行。

(3) 无组织废气监测要求

根据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制定自行监测计划见表 4-5。

表 4-5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计划

污染物类别	无组织
产污环节	污水处理站运行
污染因子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
治理措施	投放除臭剂
执行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的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要求：氨 1.5mg/m ³ 、SO ₂ 0.06mg/m ³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监测点位	厂界上、下风向
监测因子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
监测频次	1 次/年

1.3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见表 4-7、表 4-8、表 4-9。

表 4-7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 ³)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一般排放口				
DA001	颗粒物	11.78	0.017	0.040
	SO ₂	3.83	0.005	0.013
	NO _x	64.82	0.092	0.220
有组织	颗粒物			0.040

排放总计	SO ₂	0.013
	NO _x	0.220

表 4-8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1	NH ₃	0.004	0.010
2	H ₂ S	0.0002	0.0004

表 4-9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颗粒物	0.040
2	SO ₂	0.013
3	NO _x	0.220
4	NH ₃	0.010
5	H ₂ S	0.0004

二、水环境影响分析及环保措施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来自洗涤布草产生的洗涤废水、锅炉排污水和职工生活污水。

(1) 生活污水

1) 废水排放源强及排放情况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1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员工生活用水按 50L/人·天计算，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0.50m³/d (150m³/a)。废水产生系数取 0.8，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m³/d、120m³/a，主要污染物浓度为 COD 350mg/L、BOD₅ 200mg/L、SS 250mg/L、NH₃-N 26mg/L。根据原国家环保部 2013 年 7 月发布的《村镇生活污染防治最佳可行技术指南（试行）》，三级化粪池对污染物的去除效率：COD：40%~50%，悬浮物：60%~70%。本次评价各污染物去除率分别为 COD：40%，BOD₅：30%，SS：60%，不考虑对 NH₃-N 的去除效率。

项目生活污水排入所在阳光锦苑小区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中，最终进入疏勒县城东污

水处理厂处理。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10 运营期生活废水排放情况一览表

项目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生活污水 120m ³ /a	产生浓度 (mg/L)	350	200	250	26
	产生量 (t/a)	0.041	0.024	0.030	0.003
化粪池处理效率 (%)		40	30	60	-
排放量 120m ³ /a	排放浓度 (mg/L)	210	140	100	26
	排放量 (t/a)	0.025	0.017	0.012	0.00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标准限值	500	300	400	-

2) 生活污水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m³/d, 120m³/a。阳光锦苑小区设置有总容积为 400m³ 的三级化粪池来处理。阳光锦苑小区化粪池位于本项目西北方向约 180m 处, 阳光锦苑小区化粪池采用混凝土浇筑, 池体及管道均进行防渗处理, 防渗层防渗性能大于 1.5m 厚, 渗透系数为 10⁻⁷cm/s 的黏土层的防渗性能, 防止污染地下水。该阳光锦苑小区化粪池现服务人口约 2800 人, 尚有较大余量 (约 140m³), 生活污水由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后, 排入污水管网, 进入疏勒县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因此, 本项目采取的生活污水处理措施可行。

(2) 软水制备用排水及锅炉排污水

本项目设置 1 台 2t/h 的天然气锅炉, 锅炉燃烧时间为 7h/d, 即 2100h/a。锅炉用水为软化水, 闭路循环, 定期补充。锅炉软水用水量为 2t/h, 14t/d, 即 4200t/a。

①软水制备用排水: 本项目由 1 套软水制备设备提供锅炉使用的软水, 采用离子交换树脂工艺制备软水, 软水制备率为 80%。锅炉需制备软化水量为 2m³/h, 即 14m³/d、4200m³/a, 需补充新鲜水量为 17.5m³/d、5250m³/a。产生的高盐废水为 0.5m³/h, 即 3.5m³/d、1050m³/a。此部分高盐废水属于清净下水 (pH

8~10、COD 40mg/L、SS 40mg/L），用于厂区及周边洒水降尘。

②锅炉排污水：锅炉蒸汽消耗主要发生在管道损耗及工艺直接使用蒸汽消耗，蒸汽损耗率约占总蒸汽量的 20%，每日排放锅炉排污水占总蒸汽量的 5%，则每日需补充 25%的水量，剩余蒸汽经冷凝后回用至锅炉，则锅炉水循环量为 3150m³/a。锅炉在正常运行情况下，由于汽水损失，锅炉内循环用水浓缩，因此需要排出一定量的废水。

锅炉排污水量为：0.1m³/h，即 0.7m³/d、210m³/a。此部分水属于清净下水（pH 8~10、COD 40mg/L、SS 40mg/L），用于厂区及周边洒水降尘。

锅炉软水制备废水及锅炉排污水为高盐水，主要为 Ca、Mg 盐类，此部分属于清净下水，用于厂区及周边洒水降尘。由于冬季室外气温较低，本次评价要求在厂房外建设一座废水暂存池，用于暂存锅炉排污水，暂存池容积不低于 80m³。冬季时部分锅炉排污水用于车间内地面冲洗，剩余排污水暂存于池中，用于其他季节时的地面冲洗和洒水降尘。

（3）洗涤废水

1) 废水排放源强及排放情况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数据，每吨水约能洗涤 45 套布草，则本项目布草清洗过程用水量为 33.33m³/d（10000m³/a）。布草洗涤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计算，其余 20%水量在烘干、熨平等工序蒸发。则洗涤废水产生量为 26.67m³/d，8000m³/a。项目所用洗衣粉为无磷洗衣粉，因此洗涤废水不涉及总磷（磷酸盐）因子，主要污染物为 SS、COD、BOD₅、阴离子表面活性剂（LAS）、氨氮等，类比同行业洗涤废水中实际进水水质监测数据，得出本项目洗涤废水污染物产生情况见表 4-11。

表 4-11 项目洗涤废水污染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污水类别	pH 值	COD	BOD ₅	SS	氨氮	(LAS)
《湖北长湖洗涤科技有限公司	7.2	464	486	77	3.13	1.61

年洗涤医疗机构病床用品 3000 吨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进水监测							
《安徽医倍洁医疗洗消科技有限公司医疗布草物品洗涤流水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进水监测		7.0	167.75	35	24	/	0.327
《汇通大河湾洗涤厂年洗涤 4 万套布草（酒店、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进水监测		7.4	151	54.6	56	8.8	0.21
本项目	废水量 (m ³ /a)	10560					
	产生浓度 (mg/L)	7.2	464	486	77	3.13	1.61
	产生量 (t/a)	/	4.900	5.132	0.813	0.033	0.017

本项目洗涤废水采用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处理工艺为“格栅+调节池+混凝沉淀池+生化处理+二次沉淀池”，其设计处理规模为 40m³/d，项目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工艺流程详见下图：



图 4-1 项目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工艺流程图

其主要工艺流程如下：

污水汇集进入格栅渠，利用格栅渠中的格栅拦截水中较大的漂浮物和悬浮物然后进入调节池（调节池内采取预曝气），经均化水质后进入混凝沉淀池，在混凝沉淀池内悬浮物及部分可溶性杂质进行沉淀，再进入水解酸化池，污水在其内进行水解酸化，将难生物降解的大分子有机物分解为易于生物降解的小分子有机物，之后进入生物接触氧化池，由于污水经过前面的水解酸化，此时污水的可生化性大大提高，利用大量微生物来彻底去除污水中的有机物，之后

污水流入二沉池水污分离，最后出水达标排放。污水处理工艺设计去除率分别为：COD：85%，BOD₅：80%，SS：50%，NH₃-N：70%、LAS：70%。

根据项目污水处理设施设计处理效率得出项目各项污染物出水浓度，本项目洗涤废水排放浓度见表 4-12。

表 4-12 项目洗涤废水污染物排放情况 单位：mg/L，pH 无量纲

项目		COD	BOD ₅	SS	氨氮	(LAS)
洗涤废水 (m ³ /a)	产生浓度 (mg/L)	464	486	77	8.8	1.61
	产生量 (t/a)	3.712	3.888	0.616	0.07	0.013
设计去除效率 (%)		85	80	50	70	70
洗涤废水 (m ³ /a)	排放浓度 (mg/L)	69.6	97.2	38.5	2.64	0.483
	排放量 (t/a)	0.557	0.778	0.308	0.021	0.004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500	300	400	-	20

2) 洗涤废水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洗涤废水量为 26.67m³/d，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量为 40m³/d，污水处理设施有能力处理本项目排放的洗涤废水。污水处理工艺设计去除率分别为：COD：85%，BOD₅：80%，SS：50%，NH₃-N：70%、LAS：70%，洗涤所用漂白粉主要成分是氯酸钾，有效氯约为 12%，经稀释后氯浓度（以总余氯计）较低，不会腐蚀布草，污水处理过程中会消耗和挥发一部分，处理后废水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总余氯浓度仅在医疗机构废水中管控）和疏勒县城东污水处理厂进水指标要求。疏勒县城东污水处理厂位于疏勒县县城东南 3.0km 处，于 2016 年进行改扩建，采取 A²O+深度处理工艺，设计日处理规模为 30000m³/d，目前尚有较大余量，经处理后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用于城市绿化。主要服务范围为疏勒县主城区及疏勒镇位于主城区的村庄。本项目位于疏勒县城东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内，周边已铺设污水管网。项目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疏勒县城东污水处理厂。项目废水外排水质能够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

级标准的要求（COD≤500mg/L，BOD≤300mg/L，SS≤400mg/L），同时满足疏勒县城东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水质要求，因此，本项目洗涤废水处理措施可行。

综上，项目运营过程中用水量为 40.83m³/d（12249m³/a），废水排放总量为 27.07m³/d（8121m³/a）。本项目 COD、NH₃-N 排入外环境的量为：COD 0.406t/a、NH₃-N 0.041t/a。

项目水平衡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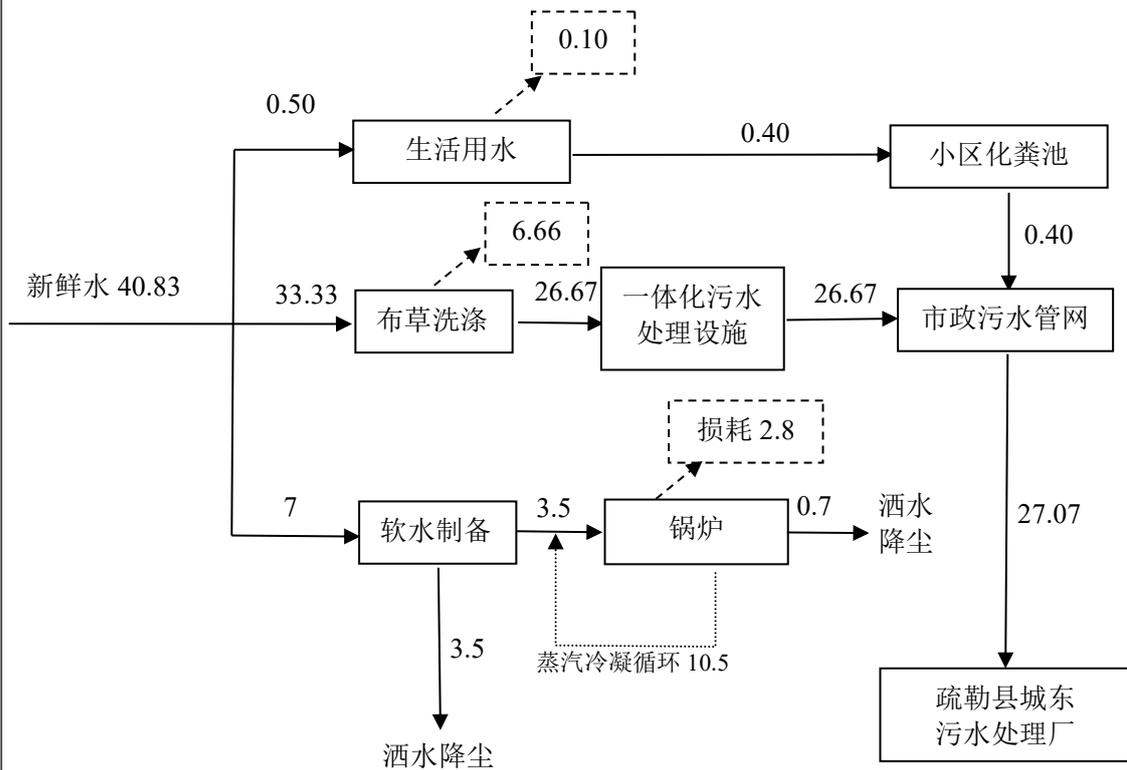


图 4-2 本项目水平衡图 m³/d

(4) 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

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见下表。

表 4-13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生活废水	COD、BOD ₅ 、SS、NH ₃ -N 等	进入疏勒县城东污水处理厂	间歇排放	阳光锦苑小区化粪池	依托阳光锦苑小区废水排放	/	/

软水制备废水+锅炉排污水	SS	不排放	池	口	/	/	/	/
洗涤废水	COD、BOD ₅ 、SS、NH ₃ -N、LAS等	连续排放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DW001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排口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出口		

本项目废水属于间接排放，排放口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14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

排放口编号	废水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 (mg/L)
DW001	10758	进入疏勒县城东污水处理厂	流量不稳定	工作期间	疏勒县城东污水处理厂	pH	6-9
						COD	50
						NH ₃ -N	5
						BOD ₅	10
						SS	10

表 4-15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本工程年排放量 (t/a)	全厂年排放量 (t/a)
1	DW001	COD	50	0.406	0.406
		BOD ₅	10	0.081	0.081
		SS	10	0.081	0.081
		NH ₃ -N	5	0.041	0.041

注：废水污染物最终排入外环境的量，包含生活废水污染物排放量

(5) 废水监测计划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监测计划如下：

表 4-16 废水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污水总排放口 (DW001)	流量、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等	1次/年

三、声环境影响分析及环保措施

(1) 噪声源强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洗涤及熨烫设备、锅炉、水泵、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等生产设备噪声，声源强度一般在 70~80dB (A)。本项目所有生产设备均置于室内，经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后，其噪声值可降低 15 分贝。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及其运行时的噪声值情况见表 4-17。

表 4-17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及其运行时的噪声源强一览表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压级 /dB(A) (距声源 1m)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室内边界声级 /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dB(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 /dB(A)	建筑物外距离
1	项目厂房	锅炉	80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建筑隔声等	5	15	1.5	77	白天 8h	20	57	1
2		水泵	80		5	16	0.5	77		20	57	1
3		工业全自动洗脱机	80		6	3	1.2	79		20	59	1
4		烘干机	78		19	3	1.2	72		20	52	
5		烫平机	72		33	12	1.2	62		20	42	1
6		折叠机	60		33	13	1.2	57		20	37	1
7		送布机	65		6	8	1.2	62		20	42	1
8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65		30	2	1.5	62		20	42	1

注：以项目西南角作为原点 (X, Y, Z=0, 0, 0)；同类多台设备等效为 1 台设备。

(2) 噪声影响预测模式

根据项目平面布置，本次评价通过距离衰减和噪声叠加对各厂界的噪声贡献值进行预测，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 室内声

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点源衰减模式和噪声叠加模式如下：

①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如图 B.1 所示，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式 (B.1) 近似求出：

$$L_{p2} = L_{p1} - (TL + 6) \quad (B.1)$$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p2}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TL ——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d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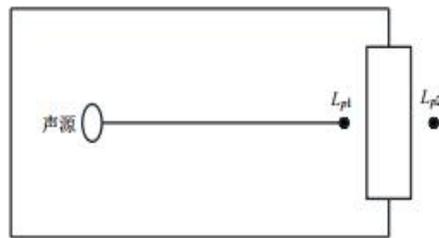


图 B.1 室内声源等效为室外声源图例

②点源衰减模式：

$$Lp(r) = L(r_0) - 20 \lg \frac{r}{r_0}$$

式中： L_r ——距声源距离为 r 处的等效 A 声级值，dB (A)；

L_0 ——距声源距离为 r_0 处的等效 A 声级值，dB (A)；

r ——关心点距离噪声源距离，m；

r_0 ——声级为 L_0 点距声源距离， $r_0 = 1m$ 。

③噪声叠加模式：

$$L_{pl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ij}} \right)$$

式中： L_{pli}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室内声源总数。

(3) 预测结果及评价

根据平面布置和相关噪声预测模式，各类噪声经基础减震、房间隔声等降噪等措施和距离衰减后，本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8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预测点名称	贡献值		背景值		预测值		标准值		是否达标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东侧	43.7	43.7	/	/	43.7	43.7	60	50	达标
厂界南侧	46.8	46.8	/	/	46.8	46.8	60	50	达标
厂界西侧	45.9	45.9	/	/	45.9	45.9	60	50	达标
厂界北侧	47.6	47.6	/	/	47.6	47.6	60	50	达标
阳光锦苑小区	37.7	37.7	49	41	49.3	42.7	60	50	达标

由表4-18可知，项目营运期高噪声设备经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和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后，再经距离衰减，四周厂界噪声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昼间60dB(A)、夜间50dB(A)）；周边声环境保护目标处噪声值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因此，项目运行期间产生的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3) 监测计划

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如下：

表 4-19 噪声监测计划

监测项目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率
噪声监测	dB(A)	厂界外 1m	1 次/年

四、固体废物影响分析及环保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职工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锅炉软水制备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及污水处理产生的污泥，无危险废物产生。

(1)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①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d·人）计，则产生量为 5kg/d、1.5t/a，为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

②废包装袋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项目产生的废包装袋主要是原料包装袋（洗衣粉、乳化剂、漂白粉、柔顺剂、中和剂等原料包装袋），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约为 0.7t/a。在厂区内北侧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区（12m²），废包装袋收集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

③锅炉软水制备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

软水制备过程全自动软水器会产生废离子交换树脂，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为 0.3t/a。本项目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不在厂区内存放，由厂家进行更换时带走。

④污水处理污泥

本项目污水处理过程中，会产生格栅渣及污泥，根据设计单位提供的资料，污泥产生量约为 1.4t/a。项目洗涤废水中不含有病菌、病毒等感染性物质，因此污水处理设施所产生的污泥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定期清理后，运往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不在厂区暂存。

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2024 年版），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代码见表 4-20，各类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详见 4-21。

表 4-20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代码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生环节	形态	主要成分	代码
1	生活垃圾	生产过程	固态	办公生活废弃物	900-099-S64
2	废包装袋	生产过程	固态	包装袋	900-099-S59
3	废离子交换树脂	软水制备	固态	树脂	900-099-S59
4	污水处理设施污泥	污水处理	固态	有机质、微生物等	900-099-S07

表 4-21 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量	属性	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1.5t/a	一般固废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

				置
2	废包装袋	0.7t/a	一般工业固废	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
3	废离子交换树脂	0.3t/a	一般工业固废	委托厂家回收处置
4	污水处理设施污泥	1.4t/a	一般工业固废	定期清理，外运填埋

(2) 环境管理要求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废包装袋）暂存于厂区一般固废暂存区（12m²）内，一般固废暂存区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规定，采取防渗透、防泄漏等措施，防止污染地下水。同时满足防雨淋、防扬尘等要求。一般固废暂存区内悬挂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建立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实现工业固体废物可追溯、可查询，落实安全管理责任，避免二次污染。禁止生活垃圾混入一般工业固废中。

综上所述，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采取上述措施后，均可得到合理地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五、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用地范围内均进行硬化，项目的污水处理站、洗涤区、烘干区、折叠区、锅炉房等作为一般防渗区进行防渗，不存在土壤、地下水污染途径。项目的运营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基本不会产生影响。

六、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评价范围内没有野生植被及大型野生动物，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區、世界文化自然遗产地等生态敏感区域。项目的厂房地面等进行防渗处理，建成投运后，对所在地及周边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七、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涉及风险物质为管道天然气（主要成分甲烷），依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所涉及的危险化学品

为管道天然气。

天然气为极易燃烧气体，与空气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燃气管道内天然气供应不足的情况下，易造成负压而吸入空气形成易燃易爆混合物而引起燃气管道内爆炸；由于阀门关闭不严而使天然气进入炉膛及烟管内，点火前炉膛和烟管内可燃气体吹扫不干净，天然气燃烧不稳定发生脱火、回火，以及炉膛振颤等异常情况下，都有可能引起炉膛或烟道内爆炸；当鼓风机停止工作时，在鼓风机和燃烧器进风道中，空气压力迅速降低，若燃气阀未先行切断或漏气，燃气可能倒流入风道内而引起爆炸，对周边设备、人员和环境造成影响。

本项目天然气由市政天然气管网引入厂区内，供锅炉使用，场地内仅天然气管道内储存天然气，主管道长约38m，内径60mm，天然气最大在线量为0.08kg。生产过程可能引发的风险事故类别有泄漏及火灾和爆炸产生的次生、衍生污染。

（2）风险源分布情况及可能的影响途径

项目涉及的主要危险物质为管道天然气，主要分布于天然气管道，位于锅炉房，可能的影响途径为：火灾、爆炸事故，伴生次生污染物扩散出厂界进入大气，造成环境空气污染。

（3）风险防范措施

为避免风险事故，尤其是避免风险事故发生后对环境造成严重的污染，建设单位应树立并强化环境风险意识，增加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为进一步减少事故的发生，减缓该项目运营过程中对环境的潜在威胁，建设单位应采取综合防范措施，并从技术、工艺、管理等方面对以下几方面予以重视：

1) 树立环境风险意识

该项目客观上存在着一定的不安全因素，对周围环境存在着潜在的威胁。在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同时，应树立环境风险意识，强化环境风险责任，体现出环境保护的内容。

2) 实行全面环境安全管理制度

项目在原辅材料和产品运输、储存、处理等过程中均有可能发生各种事故，事故发生后均会对环境造成不同程度的污染，因此应该针对该项目开展全面、全员、全过程的系数安全管理，把环境安全工作的重点放在消除系统的潜在危险上，并从整体和全局上促进该项目各个环节的环境安全运作，并建立监察、管理、检测、信息系统和科学决策体系，实行环境安全目标管理。

3) 加强巡回检查

加强巡回检查，是发现“跑、冒、滴、漏”等事故的重要手段。每日的巡回检查应做详细记录，发现问题应及时上报，并做到及时防范。在天然气输入管线上应设置手动紧急截断阀。紧急截断阀的安装位置应便于发生事故能及时切断气源。

4) 应对措施

事故发生的可能性总是存在的，为减少事故发生后造成的损失，尤其是减少对环境造成严重的污染，建设单位一方面要落实已制定的各种安全管理制度以及上述所列各项风险减缓措施，另一方面，建设单位还应对发生各类风险事故后采取必要的事故应急措施，建议建设单位对以下几方面予以着重考虑：

①安装天然气泄漏自动监测报警器和切断阀，有效防止事故发生。

②制定全面、周密的风险救援计划，以应对可能发生的各种事故，保证发生事故后能够做到有章可循。

③设立专门的安全环保机构，平时负责日常的安全环保管理工作，确保各项安全、环保措施的执行与落实，做好事故的预防工作；事故期间，则负责落实风险救援计划各项措施，确保应急救援工作的展开。

④定期举行应急培训活动，对该项目相关人员进行事故应急救援培训，提高事故发生后的应急处理能力；对新上岗的工作人员、实习人员、进行岗前安

全、环保培训，重点部门的人员定期轮训。

八、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汇总

本项目污染物产排情况见表 4-22。

表 4-22 本项目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项目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因子	排放量
大气污染物	锅炉	颗粒物	0.040t/a
		SO ₂	0.013t/a
		NO ₂	0.220t/a
	污水处理	NH ₃	0.010t/a
		H ₂ S	0.0004t/a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软水制备废水+锅炉排污水 (8121m ³ /a)	COD	0.406t/a
		NH ₃ -N	0.041t/a
固体废物	员工日常生活	生活垃圾	1.5t/a,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洗衣过程	废包装袋	0.7t/a, 定期外售
	软水制备过程	废离子交换树脂	3t/a, 由厂家更换时带走
	污水处理过程	污泥	1.4t/a, 定期清理, 外运至垃圾填埋场, 不在厂区暂存

九、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环保投资约 21.4 万元，占总投资的 21.4%，环保投资一览表如下。

表 4-23 项目主要环保投资一览表

阶段	污染源	环保投资内容	投资费用（万元）
施工期	利用现有厂房	不计环保投资	/
运营期	废气	低氮燃烧+烟气循环	5
		污水处理站除臭剂	1
	废水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13
	噪声	基础减震	2
	固废	垃圾桶、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区	0.4

合计				21.4
<p>十、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情况</p> <p>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见表 4-24。</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24 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p>				
项目	污染源	治理措施	执行标准	验收内容
废气	锅炉燃烧废气排放口（烟气黑度、颗粒物、SO ₂ 、NO _x ）	1 套低氮燃烧器+烟气循环装置+1 根 24m 高排气筒排放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烟气黑度≤1 级，颗粒物≤20mg/m ³ ，SO ₂ ≤50mg/m ³ ，NO _x ≤200mg/m ³ 的要求	1 套低氮燃烧器+烟气循环装置+1 根 24m 高排气筒排放，燃烧废气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相应排放标准
	污水处理设施恶臭（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	一体化密闭式、喷洒除臭剂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的二级：氨 1.5mg/m ³ 、SO ₂ 0.06mg/m ³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厂界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应限值要求
废水	生活污水（COD、BOD ₅ 、SS、NH ₃ -N 等）	经阳光锦苑小区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城镇污水处理厂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疏勒县城东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生活污水依托阳光锦苑小区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城镇污水处理厂
	软水制备废水、锅炉排污水（SS）	用于厂区及附近洒水降尘，不外排	/	用于厂区及附近洒水降尘，不外排
	洗涤废水（COD、BOD ₅ 、SS、NH ₃ -N、LAS 等）	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阳光锦苑小区废水总排口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城镇污水处理厂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疏勒县城东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洗涤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通过阳光锦苑小区废水总排口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城镇污水处理厂
噪声	锅炉、水泵、洗涤及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定期检修、厂房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四周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熨烫等设备产生的噪声		噪声排放限值、《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限值	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噪声排放限值,周围50m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处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限值
固废	员工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	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废包装袋	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	/	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
	废离子交换树脂	厂家更换时带走处置	/	厂家更换时带走处置
	污水处理站污泥	定期委托清运处置	/	定期清理,外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理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锅炉燃烧废气排放口	烟 气 黑度、 颗 粒 物 、 SO ₂ 、 NO _x	1 套低氮燃烧器+ 烟气循环装置+1 根 24m 高排气筒 排放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烟气黑度 ≤1 级，颗粒物≤20mg/m ³ ， SO ₂ ≤50mg/m ³ ，NO _x ≤200mg/m ³ 的要求。
	污水处理设施恶臭	NH ₃ 、 H ₂ S、 臭 气 浓度	一体化密闭式、喷 洒除臭剂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表 1 中的二 级：氨 1.5mg/m ³ 、SO ₂ 0.06mg/m ³ 、臭气浓度 20 无量 纲。
地表水环境	生活废水	COD、 BOD ₅ 、 SS、 NH ₃ - N 等	经阳光锦苑小区 化粪池处理后，进 入市政污水管网， 最终进入城镇污 水处理厂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及 疏勒县城东污水处理厂进水 水质要求
	软水制备废水+锅炉排 污水	SS	用于厂区及附近 洒水降尘，不外排	/
	洗涤废水	COD、 BOD ₅ 、 SS、 NH ₃ - N、 LAS 等	经一体化污水处 理设施处理后，通 过阳光锦苑小区 废水总排口进入 市政污水管网，最 终进入城镇污水 处理厂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及 疏勒县城东污水处理厂进水 水质要求

声环境	锅炉、水泵、洗涤及熨烫等设备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定期检修、厂房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噪声排放限值、《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限值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日产日清，交由环卫部门处置；废包装袋收集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锅炉软水制备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由厂家更换时带走；污水处理设施所产生的污泥定期清理，外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天然气管道采用无缝钢管，并设置天然气总阀及天然气泄漏报警装置，定期对天然气管道进行检查维修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项目建成后及时办理排污许可，并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2. 建议根据现行环保要求，提升运营过程中管理水平。 			

六、结论

新疆泷洁洗涤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建设地址选择合理。通过本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调查、工程分析、环境影响分析可知，只要建设方在生产过程中严格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认真做好“三同时”及日常环保管理工作，项目对环境的影响可降至最小。因此，从环保角度出发，本项目的建设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⑦
废气	颗粒物	/	/	/	0.040t/a	0	0.040t/a	+0.040t/a
	SO ₂	/	/	/	0.013t/a	0	0.013t/a	+0.013t/a
	NO _x	/	/	/	0.220t/a	0	0.220t/a	+0.220t/a
	NH ₃	/	/	/	0.010t/a	0	0.010t/a	+0.010t/a
	H ₂ S	/	/	/	0.0004t/a	0	0.0004t/a	+0.0004t/a
废水	COD	/	/	/	0.406t/a	0	0.406t/a	+0.406t/a
	氨氮	/	/	/	0.041t/a	0	0.041t/a	+0.041t/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	/	/	1.5t/a	0	1.5t/a	+1.5t/a
	废包装袋	/	/	/	0.7t/a	0	0.7t/a	+0.7t/a
	废离子交换树脂	/	/	/	0.3t/a	0	0.3t/a	+0.3t/a
	污水处理设施污泥	/	/	/	1.4t/a	0	1.4t/a	+1.4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